证券代码:301020　证券简称:密封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46,4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密封科技	股票代码	3010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密封科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公维军	王磊	
电话	0535-6856557	0535-6856557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APEC科技工业园冰轮路5号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APEC科技工业园冰轮路5号	
电子信箱	mifengkeji@ytsc.cn	mifengkeji@ytsc.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1,225,894.11	256,217,361.68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971,587.00	41,344,338.83	1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355,241.07	39,220,867.86	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666,817.85	21,474,797.49	257.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8	1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8	1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8%	4.70%	0.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84,739,222.31	1,167,282,276.64	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1,858,162.10	904,254,075.71	1.9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铭祥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93%	70,162,200.00	70,162,200.00	不适用	0
日本石川密封垫板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11.28%	16,513,920.00	0	不适用	0
烟台厚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5%	9,587,920.00	0	不适用	0
上海戊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戊戌价值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7%	4,061,800.00	0	不适用	0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7%	3,315,960.00	3,315,960.00	不适用	0
上海戊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戊戌稳健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0%	1,900,000.00	0	不适用	0
#鱼杰	境内自然人	0.86%	1,258,600.00	0	不适用	0
#黄朝江	境内自然人	0.72%	1,059,469.00	0	不适用	0
#王秀清	境内自然人	0.34%	500,000.0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26%	378,19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控股股东铭祥控股系国丰集团控制下的国有控股公司。国丰集团为烟台市国资委控股公司。 2、冰轮环境第一大股东冰轮控股和第三大股东国盛控股,均为国丰集团全资子公司,国丰集团为烟台市国资委控股公司。 3、公司目前尚未收到股东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的说明。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鱼杰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58,600股,实际合计持有1,258,600股; 2、黄朝江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59,469股,实际合计持有1,059,469股; 3、王秀清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500,000股; 4、童志康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37,200股,实际合计持有337,2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229　证券简称:纽泰格　公告编号:2024-055
债券代码:123201　债券简称:纽泰转债

江苏纽泰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纽泰格	股票代码	3012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杰	马丽娟	
电话	0517-84997388	0517-84997388	
办公地址	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长江东路299号	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长江东路299号	
电子信箱	ntg-bd@jsntg.com	ntg-bd@jsnt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3,827,510.18	383,589,159.83	1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078,300.30	31,089,728.75	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014,433.37	30,246,701.15	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325,786.64	102,318,855.82	-41.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67	0.2776	3.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67	0.2776	3.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7%	3.91%	-0.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79,948,299.79	1,675,470,799.44	-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2,625,617.54	909,144,858.30	1.4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义	境内自然人	43.71%	48,967,982	48,967,982	质押	6,250,000
上海盈八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5%	8,571,665	8,571,665	质押	5,600,000
淮安国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8%	6,701,143	6,701,143	不适用	0
江苏港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2,932,037	0	不适用	0
淮安高投毅达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301,012	0	不适用	0
扬中高投毅达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1,293,680	0	不适用	0
关绍彬	境内自然人	1.13%	1,262,000	0	不适用	0
陈志鹏	境内自然人	0.91%	1,016,640	0	不适用	0
龙丽峰	境内自然人	0.90%	1,013,560	0	不适用	0
李文植	境外自然人	0.76%	853,61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义家族(包括张义、戈小燕夫妇和戈浩勇三人)。张义直接持有公司43.71%股份,并担任淮安国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淮安国义66.5%的财产份额,通过淮安国义控制公司5.98%的表决权,戈小燕持有公司股东淮安国义1%合伙份额,戈浩勇通过盈八实业持有公司7.65%股份,三人合计控制公司57.34%的股权; 2、港泉毅达、扬中毅达和淮安毅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关绍彬通过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62,0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1,262,000股。 2、陈志鹏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16,64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1,016,640股。 3、龙丽峰通过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13,56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合计持有1,013,56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江苏纽泰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纽泰转债	123201	2023年06月27日	2029年06月26日	34,932.85	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1.58%	45.63%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77	47.73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8.30元/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及2024年3月21日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

2024年5月21日,公司实施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中的回购股份价格区间相关条款,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38.30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27.27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截至2024年5月2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70,92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78%,最高成交价为23.6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2.1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9,994,220.38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2023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2024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拟以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合计1,000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总股数不足1股的部分,按1股转增),不送红股,2023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若在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告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份回购、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比例;并按照“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核算结果为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已于2024年5月21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13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4-056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沃尔核材	股票代码	0021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微	李文雅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兰景北路沃尔工业园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兰景北路沃尔工业园	
电话	0755-28299020	0755-28299020	
电子信箱	fz@woer.com	fz@woe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95,395,798.14	2,533,867,144.33	2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9,422,923.43	293,210,680.84	4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2,704,376.30	275,713,308.26	4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3,921,397.70	262,922,659.93	-1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29	0.2327	43.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29	0.2327	43.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7%	6.44%	增长1.8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611,536,022.33	9,001,534,842.51	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089,536,081.36	4,907,545,574.96	3.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7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和平	境内自然人	11.08%	139,563,801.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3%	33,131,679.00	0.00	不适用	0
邱丽敏	境内自然人	2.12%	26,700,671.00	0.00	不适用	0
张跃军	境内自然人	1.98%	25,000,000.00	0.00	不适用	0
深圳盈富汇智私募证券基金有限公司-盈富增信添利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19,629,956.00	0.00	不适用	0
国泰基金-工商银行-国泰基金格物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8%	18,609,576.00	0.00	不适用	0
深圳盈富汇智私募证券基金有限公司-盈富增信添利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4%	18,167,000.00	0.0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二组合	其他	1.40%	17,637,439.00	0.00	不适用	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0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0%	17,598,300.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宏利转型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7%	17,227,60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周和平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1.08%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本报告期末邱丽敏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2.12%的股份,深圳盈富汇智私募证券基金有限公司-盈富增信添利12号、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0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邱丽敏女士的一致行动人,邱丽敏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上述股东中,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张跃军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5,000,000股股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该章节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要事项。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文河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4-058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前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4年4月19日,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2024年至2026年度内拟与关联方深圳市合邦沃尔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市富佳沃尔科技企业(有限合伙)发生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总金额合计不超过18万元(含税)。详细内容参见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审议情况

2024年8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预计2024年度新增与关联方保定市满城区龙门山庄生态园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200万元(含税),主要交易类别为采购农副产品及接受餐饮、住宿等服务。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新增与关联方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含税)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保定市满城区龙门山庄生态园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采购农副产品及接受餐饮、住宿等服务	市场定价	0	200	0	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保定市满城区龙门山庄生态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30607MA08P4G11D

住所:保定市满城区白龙乡北水峪村

企业类型:个体工商户

成立时间:2012年5月25日

经营者:吴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保定市满城区龙门山庄生态园经营者吴伟女士为公司董事长周文河先生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保定市满城区龙门山庄生态园为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保定市满城区龙门山庄生态园经营情况稳定,且关联交易金额相对不大,因此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4-054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6日(星期二)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9名董事。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文河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4年8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24年8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员工持股平台部分员工个人资金需求,结合对控股子公司惠州乐庭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庭智联”)内在价值的充分认可和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对乐庭智联的控制权,乐庭智联控股股东香港沃尔贸易有限公司拟以3,256.56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员工持股平台所持的乐庭智联419.94万股的股份。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

关联董事周文河先生、刘占理先生、夏春亮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2024年8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预计2024年度新增与关联方保定市满城区龙门山庄生态园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200万元(含税),主要交易类别为采购农副产品及接受餐饮、住宿等服务。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

关联董事周文河先生、易华磐女士回避表决。

《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2024年8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为了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所持本公司股票及其变动的管理,并进一步明确操作程序,公司拟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实施细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实施细则》详见2024年8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4-055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6日(星期二)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3名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俊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沃尔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沃尔”)本次购买员工持股平台所持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惠州乐庭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庭智联”)的部分少数股权充分考虑了员工的个人实际需求,符合公司及乐庭智联的整体利益。本次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香港沃尔购买员工持股平台所持有的乐庭智联部分股权。

关联监事王俊先生回避表决。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与关联方保定市满城区龙门山庄生态园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公司正常经营管理所需,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允;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4-057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一)购买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情况概述

2022年9月26日及2023年1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推动控股子公司惠州乐庭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庭智联”)快速稳健发展,增强其资本实力,提升其核心竞争力,公司通过引入七家合伙企业深圳市沃尔达利科技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沃尔达利”)、深圳市乐创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创壹号”)、深圳市乐创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创贰号”)、深圳市乐创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创叁号”)、惠州市乐融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融壹号”)、惠州市乐融贰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融贰号”)及惠州市乐融叁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融叁号”)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和乐庭智联股权激励计划,其中,沃尔达利、乐创壹号、乐创贰号及乐创叁号以8.1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参与了员工持股计划,乐融壹号、乐融贰号、乐融叁号以7.30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参与了乐庭智联股权激励计划。

前述员工持股计划价格为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深圳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乐庭智联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人民币91,267.76万元作参考所确定,股权激励计划价格给予了一定折扣。前述增资扩股计划完成后,沃尔达利、乐创壹号、乐创贰号、乐创叁号、乐融壹号、乐融贰号及乐融叁号合计向乐庭智联增资了8,892.715万元,合计持有乐庭智联1,122.70万股股份,占乐庭智联总股本的9.07%。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基于员工持股平台部分员工个人资金需求,结合对控股子公司乐庭智联内在价值的充分认可和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对乐庭智联的控制权,乐庭智联股东香港沃尔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沃尔”)拟以3,256.56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员工持股平台所持的乐庭智联419.94万股的股份,占乐庭智联总股本的3.39%,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员工持股平台名称	转让数量(股)	转让金额(元)
1	乐创壹号	1,192,000	9,667,120
2	乐创贰号	480,000	3,892,800
3	乐创叁号	686,000	5,563,460
4	乐融壹号	470,000	3,431,000
5	乐融贰号	727,400	5,310,020
6	乐融叁号	644,000	4,701,200
合计		4,199,400	32,565,600

上述购买计划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沃尔将直接持有乐庭智联94.32%的股权。乐庭智联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二)关联关系

公司职工董事夏春亮先生为员工持股平台乐融壹号的有限合伙人,且为乐融壹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乐融壹号为公司关联方。员工持股平台乐创壹号及乐创叁号的有限合伙人包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此购家合伙企业本次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文河先生、刘占理先生、夏春亮先生已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本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实施办理本次购买股权事项的全部相关事宜。本次香港沃尔购买乐庭智联股权事项尚需在工商行政管理等相关部门进行登记备案,相关事项的办理以有关部门的审批意见为准。

二、本次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

(一)香港沃尔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香港沃尔贸易有限公司

2、住所: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168号6楼602室

3、董事:夏春亮

4、注册资本:35,812.87万港币

5、成立日期:2008年12月16日

6、业务性质:贸易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香港沃尔100%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8、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37,991,726.21	1,641,720,926.94
负债总额	757,426,525.90	704,621,430.32
净资产	980,565,200.31	937,099,496.62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76,622,390.78	1,180,872,730.95
净利润	35,530,137.86	60,450,003.56

(二)各员工持股平台基本情况

1、深圳市乐创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深圳市乐创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GFAN17

(3)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沃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派代表:胡平)

(4)经济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5)认缴出资额:1,295.167万元

(6)成立日期:2022年9月7日

(7)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青松路53号沃尔核材综合楼701

(8)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9)股权结构:

合伙人	职务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周文河	公司董事长	162.20	12.52	有限合伙人
王俊	公司监事	8.11	0.63	有限合伙人